# 已开始受理受灾证明书 (罹災証 明 書) 申请手续啦。

受灾证明书是记载您的房屋受灾程度的书面材料。

持有受灾证明书(罹災証明書)的人有可能会被减少纳税金或国民健康保险金的金额,亦或可以领取受灾"慰问金"。

由市政府的职员填写。

从受理申请到开具证明书,需要花费时间。

受理申请后,市政府职员按照申请顺序,前往各户进行调查。

根据实际调查结果, 开具受灾证明书。

请拍下房屋受灾后的照片保存。

## 【申请所需材料】

- ・希望开具受灾证明书(罹災証明書)的申请书(申請書)
- 驾驶执照或在留卡等可以证明本人身份的材料
- •委托书(委任状) (由本人以外的人代理申请时的所需材料)

需要语言方面支援的人,请咨询静冈市国际交流协会。

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helpline.shizuokacity/

区役所的地域总务课在受理申请。

#### 【葵区】

地域总务课 地域防灾係 2054-221-1343

#### 【骏河区】

地域总务课 区民生活係 2054-287-8697

### 【清水区】

地域总务课 防灾·防犯係 ☎054-354-2024